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

一、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股）	占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共23人）	166	12.58%	0.37%
剩余预留部分	94	7.12%	0.21%
<b>合计</b>	<b>260</b>	<b>19.70%</b>	<b>0.58%</b>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剩余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将于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